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ricor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及評估，本公司預計於本期間將錄得純利不少於50,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淨虧損約6,2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因(i)市場從新冠肺炎疫情中復甦，(ii)本集團的醫學美容中心去年同期受限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所實施的強制性關閉規定能重開及(iii)有效的市場推廣令公眾對我們護膚產品的關注日益俱增，以致收益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內的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做出的初步評估，其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可能會作出調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刊發的本期間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黎珈而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黎珈而女士、何子亮先生及林秉恩醫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輔國先生、鄭毓和先生及李偉君先生。